

赤峰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多措并举强化执法队伍建设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为不断巩固深化“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成果,进一步加强城管队伍建设,全面提高城管队伍整体素质,建立健全机制,赤峰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不断强化措施,切实加强城市管理执法人员的作风建设和队伍建设,不断提升队伍良好形象,全面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和执法服务水平。成立一年来,通过巩固深化“强转树”专项行动取得丰硕成果,被评为区级文明单位、市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三个党支部均已建成“最强党支部”。

一、强化组织领导“主引擎”,凝聚强大发展合力
根据住建部和自治区住建厅工作部署,2022年,该局将继续巩固深化“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作为重塑、打造规范综合执法局的工具手册来抓,针对台账明确的重点任务、工作目标逐条列出落实举措、明确责任分工,局务会每月一调度,统筹推进工作进展,各项工作都取得明显成效。同时,结合自身刚刚整合组建和加强城管执法队伍建设的实际情况,配套开展了“讲担当、促融合、树形象”专项活动,着力打造一支政治坚定、作风优良、纪律严明、廉洁务实的执法队伍,激励干部职工担当作为,凝聚强大发展合力。

二、打好队伍建设“组合拳”,切实提升管理水平
开展常态化行为规范督察。严格落实《执法人员行为规范》《自治区城市管理协管员管理办法》规定,按照“每月一督查,每季度一通报”的督察机制,发现问题现场予以纠正并进行通报批评,2022年开展督察31次,检查执法人员91人次。加强人员专业化培训。与赤峰学院合作建立培训基地,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行政处罚法条文释义》培训500余人次;参加住建部干部学院巩固深化“强转树”经验交流、“一网统管”等培训196课时,每周不少于2次的法律知识业务学习。每季度开展一次行政处罚工作“回头看”。对照《行政处罚法》《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文书示范文本》规定,采取办案人员互查、领导核查等形式逐案进行梳理,深入查找问题,逐案集体讨论,逐问题解析纠正。建立舆论引导和舆情监测、研判、预警和处置机制。每季度召开执法舆情分析会,及时解决执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做好舆论引导工作。推进办公用房规范化建设。完成办公用房规范化改造,满足实际执法工作需要。强化人员管理。结合执法局实际,制定了《赤峰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协管员管理实施细则》和《赤峰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聘用人员平时考核管理办法(试行)》,着力提高队伍管理规范化水平。

三、用好依法行政“金钥匙”,逐步提高执法效能
探索“律师驻队”模式。引入律师参与城市管理执法工作,在提高行政处罚案件质量、规范文明执法、人民群众理解支持方面取得了良好效果。规范内部案件移交程序。拟定了《案件移送程序规定》《行政处罚案件和违法线索移送规定》,加强与

安机关、司法机关等部门沟通,建立执法联动机制,并向公安机关移送了4件案件。全面落实“721”工作法。制定首违不罚和轻微不罚清单,明确了不予处罚的情形,日常巡查过程中发现的轻微违法行为,采取限期整改方式处理。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完善落实相关制度,执法信息应公示尽公示,全过程记录齐全完整,法制审核严格规范,相关资料归档管理规范。2022年自治区住建厅和市司法局、检察院对该局承办的7个行政处罚案卷进行评查,分别获得优秀3卷、良好3卷、合格1卷;2022年依法集中查处建设工程招投标领域违法违规案件26件,涉案工程造价合计1.14亿元。选送的案例“出重拳依法治理建设工程招投标领域违法行为,用实招多措并举维护建筑市场公平秩序”被评为赤峰市十大法治事件。加强普法宣传。施工现场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4次,发放《赤峰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房屋市政工程现场施工安全画册》500余本,进一步提升了作业人员安全防范意识。

四、做好人民群众“服务员”,着力改进服务质量
畅通市民参与城市管理渠道。通过12345和12319热线、赤峰微城管微信小程序等,为公众提供城市管理领域问题投诉、咨询和建议的渠道,接受公众的监督。提供便民服务。为市民提供玉龙出行停车系统、公共自行车、公厕查询、导航等便民服务,共享城市大数据成果带来的便利。提高处置效率。通过视频智能分析识别系统对重点城市管理问题的智能识别和自动抓拍,并通过平台完成闭环化推送处理。开展城管宣传进社区、进学校,讲解城市管理知识,组织市民、学生参观智慧城管指挥中心、污水处理等场所,倡导践行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加强城市管理执法领域信用监管。根据自治区住建厅《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信用管理办法》,制定赤峰市信用管理制度,建立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

五、当好系统内部“宣传员”,树立队伍良好形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城市管理应该像绣花一样精细”重要指示,进一步展现新时代城管执法人员精神风貌和时代风采,树立和宣传一批扎根基层、成绩突出的城管系统先进典型,激发社会正能量,连续两年在全市开展“我最喜爱的人民城管”评选活动,聚焦一线城管队伍,把政治坚定、爱岗敬业、业务精通、廉洁自律、群众满意的城管队员选出来,通过赤峰日报、电视台、微信公众号广泛宣传其先进事迹,以典型事迹鼓舞人心,教育引导全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系统

向先进典型学习,展示综合执法队伍的良好形象和风采。
下一步,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将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思想上再解放、工作上再鼓劲、措施上再创新,以更加饱满的精神状态,开创我市城市管理工作的新局面,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分类广告

联系电话
8273456 8270066

遗失声明

△父亲孙晋成、母亲贾丽将孙楷为出生医学证明(编号:U150036893)丢失,作废。
△父亲李树刚、母亲林喜红将李依琳出生医学证明(编号:S150033612)丢失,作废。
△赤峰兴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将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编号:(蒙)WH安许证字[2020]000696号)丢失,作废。

新建商品房预(销)售项目信息公告

项目名称	万隆家园2#商业、3#和4#住宅楼项目		
坐落位置	赤峰市翁牛特旗乌敦套海镇民生大街		
开发企业(预售单位)	赤峰久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宋淑梅	资质等级	二级
预售地点	赤峰市翁牛特旗乌敦套海镇民生大街		
准予预售行政许可决定书编号	2023-01		
预售许可证号	赤峰预售证第20232600496、赤峰预售证第20232600497、赤峰预售证第20232600498		
准予预售总面积	12048.97平方米		
准予预售总套数	106套	准予预售栋数	3栋
温馨提示	购房人在购买商品时要注意查看商品房预(销)售许可证,未取得预售许可的商品住房项目,房地产开发企业不得进行预售,不得以认购、预定、排号、发放VIP卡等方式向买受人收取或变相收取定金、预定款等性质的费用,不得参加任何展销活动。购房人在签约时要在销售场所通过商品房销售管理系统进行网上签约,使用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和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的《商品房买卖合同》文本,交付房款后,索要不动产销售发票,并及时到旗房屋产权发证中心办理合同登记备案手续。上述单位商品房预售方案及一房一价销售明细表已在翁牛特旗市场监督管理局价格监督检查备案并在其售楼处予以公示。		

公告售房字[2023]01号 翁牛特旗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

农夫山泉 NONGFU SPRING 娃哈哈 WAHaha

- 赤峰日报智慧传媒倾情推荐 -

品牌好水进赤峰 单单有礼贺新年

关注公众号 一键订好水

满200送200礼券

满1000送1000礼券

12L 农夫山泉
饮用天然水透明装
一次性桶装水
新包装上市

- 一次性包装
- 免桶押金

合汇食品 HE HUI SHI PIN 农夫山泉、娃哈哈 桶装水赤峰市区总代理

客服热线 **8757575 15548471113**